

《人文社會科學研究》

NPUST Humanities and Social Sciences Research

95、10、2 九十五學年度第一學期第一次院務會議通過

96、6、7 第一卷第一期編輯委員會會議修正通過

96、12、25 第一卷第二期編輯委員會會議修正通過

98、2、16 第三卷第一期編輯委員會會議修正通過

稿約

- 一、「人文社會科學研究」(*NPUST Humanities and Social Sciences Research*，以下簡稱「本刊」)是由國立屏東科技大學發行之學術期刊，旨在提供人文與社會科學領域學術發表之機會與分享管道。
- 二、本刊屬季刊性質，每年出版四期(訂於每年3月、6月、9月與12月出版)。
- 三、本刊設有審查制度(詳見附件一「本刊編輯委員會組織要點」)，採審查者與投稿者雙向匿名方式進行審查，且隨到隨審，歡迎各界惠賜有關人文與社會科學領域之中英文原創性論文(original research paper)。下列文稿恕不接受：文獻回顧文章(literature review paper)、翻譯文章、專題報導、其他非屬學術性質的作品(如：隨筆、小說、戲劇等)或已在國內外公開發行或出版過的作品。
- 四、稿件一律採電腦打字(12號字中文字體以新細明體，英文字體以Times New Roman，1.5倍行高，每行請標示頁碼與行號¹，中文標點符號用全型，英文標點符號用半型)，附上磁片或光碟乙張，原稿一份及影印本兩份共三份。
- 五、稿件首頁應註明包含：題目、真實姓名、所屬單位(含子單位)及主要聯絡者通訊地址、電話、傳真號碼、電子信箱(E-mail)帳號。
- 六、本刊投稿之文章全文以二萬字為限(含中、英文摘要與圖表)。中、英文摘要五百字以內(內容包含研究目的、方法、結果與結論，以一段式呈現)。中、英關鍵詞以不超過五字為限。
- 七、書寫格式為求統一，書寫分節格式請參考附件二。參考文獻請參用APA格式5.0以上或依人文類通行格式撰寫，並與正文引用文獻一致，中文依姓氏筆劃、英文依姓氏字母為順序。
- 八、投稿若經刊載，稿件著作權歸屬本刊，本刊亦有刪改權，投稿時需繳交「著作財產權讓與同意書」及「投稿格式自我檢查表」(如附件三、附件四)。本刊不接受一稿兩投之稿件，凡曾於其它刊物發表或抄襲之稿件，一概拒絕刊登，一切法律問題由投稿者自行負責。
- 九、凡投稿通過刊登者將贈送本刊乙本，稿件經刊登將轉成PDF檔，由投稿者自行列印抽印本。
- 十、文章獲刊登時需繳刊登費，每頁新台幣壹佰元整，投稿者請至郵局購買匯票繳交(戶名：國立屏東科技大學，地址：屏東縣91201內埔鄉學府路1號)，並以掛號寄送，否則恕不受理(地址：91201屏東縣內埔鄉學府路1號人文暨社會科學院「人文社會科學研究編輯委員會收」；E-mail：HSSR@mail.npust.edu.tw；電話：08-7703202#7603)。如須退稿，請附回郵信封。

¹加入「行號」步驟：在Word視窗中選擇「檔案」→「版面設定」→「版面配置」→「編入行號」。

附件一

《人文社會科學研究》編輯委員會組織要點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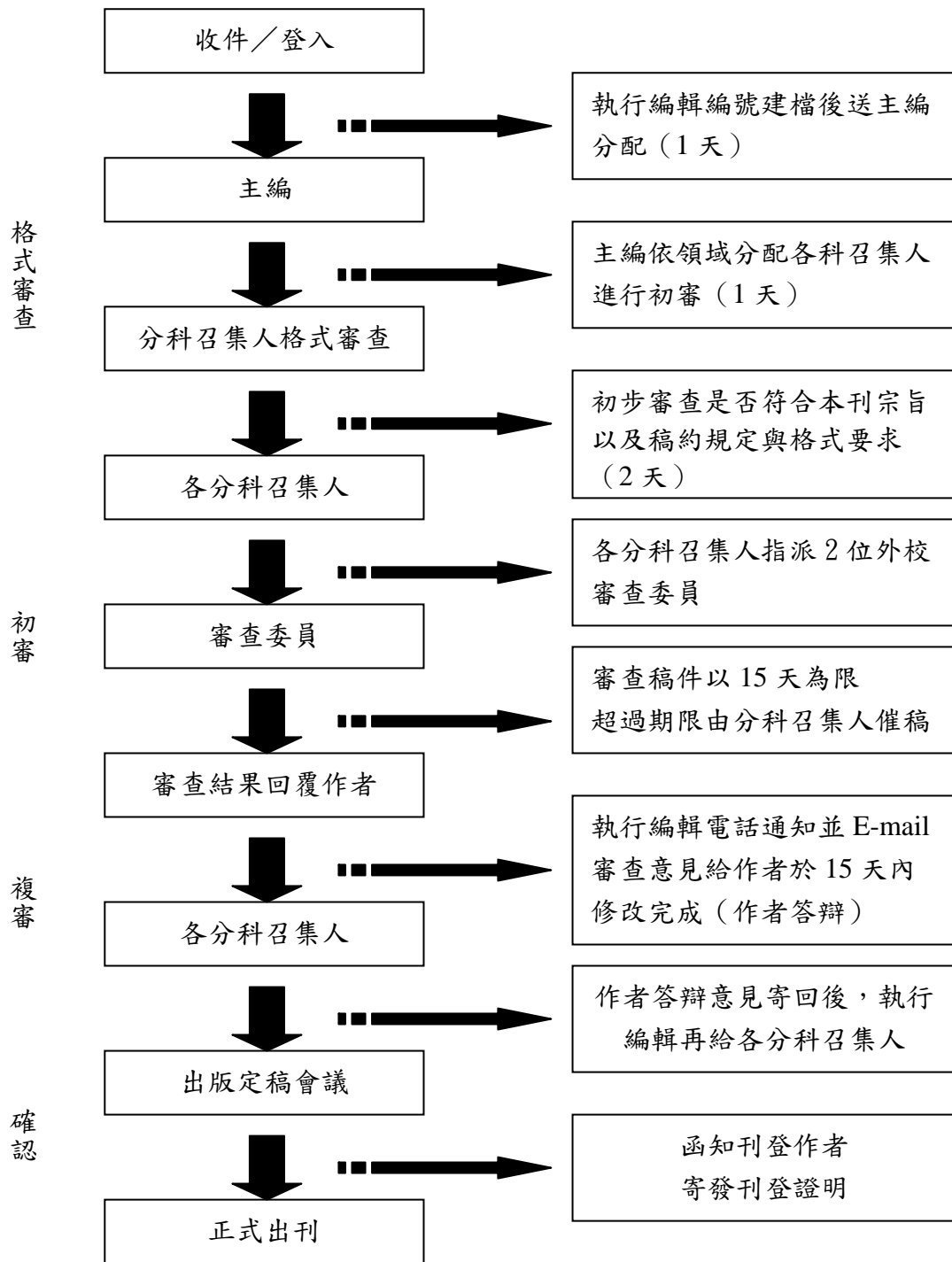
- 一、人文社會科學研究 (*NPUST Humanities and Social Sciences Research*，以下簡稱「本刊」) 設有編輯委員會處理稿件之編輯及出版事宜。
- 二、本刊設有發行人一人，由國立屏東科技大學 (以下簡稱「本校」) 校長擔任；副發行人二人，由本校副校長擔任；總編輯一人，由本校人文暨社會科學學院院長擔任；編輯委員會組成由總編輯就國內學者具有編輯熱誠之人士延聘之，設有執行主編一人，負責統籌審閱、分稿及召開編輯會議等事宜；分科召集人以七至十人為原則，協助審閱稿件並指派審查委員；行政秘書一人，負責簽案與相關行政事宜；編輯助理一人，負責收集稿件、催稿及聯絡承印廠商等相關事宜；以上各項職務人員均採一年一聘無給制度。
- 三、投稿本刊之稿件由執行編輯登錄稿件，並由分科召集人初步審查是否符合本刊宗旨、稿約之規定、格式是否符合本刊之要求，如有不符者，請其修改後再投，初審結果將於稿件收到後一週內完成。
- 四、主編依稿件所屬學術領域分配分科召集人，各分科召集人依其內容指派二位外校審查委員以 15 天為原則進行審查。複審稿件審查以 15 天期限為原則，若超過期限，則由分科召集人進行催稿。
- 五、本刊審查方式採審查者與投稿者雙向匿名方式進行審查。
- 六、稿件經審查未達本刊要求之水準將予退稿，若內容宜修改後再審，將由執行編輯通知投稿者依據審查意見於 15 天內完成修改，並將修改稿件連同答辯書一併寄回本刊再審，若超過期限未修改寄回，視同放棄審查。
- 七、本刊分科召集人著作投稿時，則交由主編分配其他分科召集人，並應迴避提供審查委員名單及稿件審查結果。
- 八、審查結果將以電子郵件通知並郵寄審查意見表予作者，審查結果處理方式，如下分述：
 - (一)「修改後刊登」---若二位審查意見皆為修改後刊登，交由分科召集人裁決。
 - (二)「修改後再審」---有兩種情況：1、一位審查意見為修改後刊登，另一位審查意見為修改後再審；2、二位審查意見皆為修改後再審。不管那種情況皆須聯繫作者依審查意見做修改，並將修改稿件連同答辯書寄回審查委員審查，直到審查意見為修改後刊登或不宜刊登為止。
 - (三)「不宜刊登」有兩種情況：1、若一位審查意見為修改後再審，另一位審查意見為不宜刊登；2、若二位審查意見皆為不宜刊登，則交由分科召集人裁決。
 - (四)若一位審查意見為修改後刊登，另一位審查意見為不宜刊登，則交由分科召集人裁決，或指派第三位審查委員審查之。

表一 人文社會科學研究審查結果與處理方式一覽表

種類	審查意見		採計結果及處理辦法
	甲審查	乙審查	
1	修改後刊登	修改後刊登	送請作者修改後接受
2	修改後刊登	修改後再審	送請作者修改後送乙審查再審
3	修改後再審	修改後再審	送請作者修改後送甲、乙審查再審
4	不宜刊登	修改後再審	退回
5	不宜刊登	不宜刊登	退回
6	不宜刊登	修改後刊登	送分科召集人或第三位（丙）審查者
6-1	分科召集人（或丙）審查 建議修改後刊登		送請作者修改後刊登
6-2	分科召集人（或丙）審查 建議修改後再審		送請作者修改後送丙審查再審
6-3	分科召集人（或丙）審查 建議不宜刊登		退回
備註	每次出刊前，將召開本刊定稿會議，由編輯委員會對刊登稿件進行最後審查確認。若在定稿會議中有任何爭議產生，則主編具有最後審查裁量權。		

九、本刊在取得作者著作財產權讓與書後，同步發行紙本並與資料庫業者合作，提供檢索下載。

十、本刊每年分別於3、6、9、12月出刊，稿件之刊登順序由編輯委員會於出刊前開定稿會議，依文稿性質及投稿時間先後次序決定之。本刊詳細作業流程如下頁圖一所示。



圖一 本刊出刊作業流程圖

附件二

本刊論文撰寫參考格式

一、 量化研究論文分節格式

- 壹、前言／問題背景（含相關理論及研究、研究動機、研究目的、名詞解釋）
- 貳、研究方法（含研究架構、研究對象、研究工具、資料處理）
- 參、結果與討論（含各項研究結果的統計表及其解釋並加以討論）
- 肆、結論與建議（針對研究結果做出結論及建議）
- 參考文獻（排列順序為：中文、英文、其他外文）

二、 質性與人文類分節格式

- 壹、緒論（含背景、目的、方法）
- 貳、本文及注釋（得分數節分述，如分為三節為：貳、參、肆）
- 參、結論（序號依順序排列，如本文分三節，則結論序號為伍）

以上分節格式僅供參考，投稿者亦可依其所屬領域的通用分節格式進行撰寫，惟分節標題，請依以下順序標示：

壹、……

一、……

(一) ……

1. ……

(1) ……

a. ……

(a) ……

附件三

《人文社會科學研究》著作權讓與同意書

作者：_____

篇名：_____

若本著作經「人文社會科學研究」刊載，本著作**所有列名作者皆同意**將本著作之著作財產權讓與國立屏東科技大學，惟仍保有著作人格權以及本著作集結出版、教學及網站等個人無償（非商業）使用之權利。

本人保證本論文為本人所自行創作，有權依本同意書為著作財產權之讓與。且授權著作未侵害任何第三人之智慧財產權。

第一作者：_____ 簽章；身分證字號：_____

第二作者：_____ 簽章；身分證字號：_____

第三作者：_____ 簽章；身分證字號：_____

第四作者：_____ 簽章；身分證字號：_____

第五作者：_____ 簽章；身分證字號：_____

立書人代表：_____ 簽章

（本人已取得其他作者同意簽署，否則須自負法律責任。）

身分證字號：_____

電話：_____ 傳真：_____

戶籍地址：_____

通訊地址：_____

中華民國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

附件四

《人文社會科學研究》
投稿格式自我檢查表

論文名稱：

項目	內 容	請打 v
稿件 整體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文史哲類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社會科學類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語文類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教育類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休閒運動保健類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文化產業類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其他類_____ (請說明)	
	電腦打字 (12 號字, 1.5 倍行高, 標示頁碼與行號, 中文標點符號用全型, 英文標點符號用半型)	
	中文字體皆新細明體, 英文字體皆 Times New Roman	
	磁片或光碟乙張, 原稿一份及影印本二份共三份	
	稿件 (含圖與表, 寬度請勿超過 12.5 公分)	
	主要聯絡者通訊地址、電話、傳真號碼、電子信箱 (E-mail) 帳號、服務機關	
	繳交「投稿格式自我檢查表」及「著作財產權讓與書」	
	本文並無一稿兩投, 不曾於其它刊物發表或抄襲之稿件	
本文	標題、真實姓名、所屬單位 (含子單位)	
	文章全文在二萬字以內 (含圖、表)	
	中文摘要, 以一段式呈現, 並含 5 個以內之關鍵詞	
	APA 格式 5.0 以上或依人文類通行格式撰寫	
參考 文獻	APA 格式 5.0 以上或依人文類通行格式撰寫	
	參考文獻與正文引用文獻一致	
	1、中文依姓氏筆劃為順序 2、英文依姓氏字母為順序	
英文 摘要	英文標題、英文姓名、所屬單位 (含子單位) 英文名稱、關鍵詞 (Key words)	
	500 字以內, 以一段式呈現, 內容與中文摘要一致。	
	列於稿件最後一頁	

* 未能符合本刊規定格式撰寫之論文, 不予審查。

作者代表簽名：

日期：